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: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: 2020 年 4 月 24 日(周五)下午 2:00 整
- 2、召开地点: 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椭圆形大楼二楼阶梯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、召集人 : 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 : 潘志荣董事长
- 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 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, 决定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。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的出席情况: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, 代表股份 83,209,933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.8833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, 代表股份 83,209,933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.883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, 代表股份 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, 代表股份 83,209,933 股, 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44.8833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, 代表股份 83,209,933 股, 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44.883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, 代表股份 0 股, 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0.0000%。

3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78,96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04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78,96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04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外资股中小股东出席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78,967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0.204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78,967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0.204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0.0000%。

5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：

出席、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：董事 4 人，监事 2 人，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及证券律师 2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：

（一）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二）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一：2019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二：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三：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四：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五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六：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七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八：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九：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改选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 选举潘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2.候选人： 选举蔡渊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3.候选人： 选举陈彦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0,350 股

9.04.候选人： 选举林技典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5.候选人： 选举王友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199,583 股

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 选举潘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2.候选人： 选举蔡渊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3.候选人： 选举陈彦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0,350 股

9.04.候选人： 选举林技典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9.05.候选人： 选举王友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3,199,583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 选举潘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2.候选人： 选举蔡渊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3.候选人： 选举陈彦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0,350 股

9.04.候选人：选举林技典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5.候选人：选举王友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68,617 股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选举潘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2.候选人：选举蔡渊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3.候选人：选举陈彦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0,350 股

9.04.候选人：选举林技典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9.05.候选人：选举王友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368,617 股

表决结果：潘志荣、蔡渊松、林技典、王友良同意当选，陈彦君未当选

议案十：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一：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二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选举葛晓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2.02.候选人：选举刘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2.03.候选人：选举吴益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选举葛晓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2.02.候选人：选举刘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2.03.候选人：选举吴益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选举葛晓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2.02.候选人：选举刘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2.03.候选人：选举吴益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选举葛晓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2.02.候选人：选举刘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2.03.候选人：选举吴益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表决结果：葛晓萍、刘鹭华、吴益兵同意当选。

**议案十三：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（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）薪酬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**议案十四：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（非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）薪酬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378,967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 378,967 股, 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五: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改选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

15.01.候选人: 选举杨永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5.02.候选人: 选举丁红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:

15.01.候选人: 选举杨永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15.02.候选人: 选举丁红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83,209,933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15.01.候选人: 选举杨永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5.02.候选人: 选举丁红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15.01.候选人：选举杨永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15.02.候选人：选举丁红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78,967 股

表决结果：杨永全、丁红明同意当选。

议案十六：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209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8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三、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，经办律师邹云坚、黄楚玲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